

普宁市燎原街道党政和人大办公室

转发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 工作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

现将普宁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转发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做好相关工作，及时报送灾情险情信息，严禁瞒报迟报漏报，突发事件信息要及时报告街道办。

燎原街道党政和人大办公室

2025年4月23日



普宁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转发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农场、街道办事处，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现将《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据气象部门预测，受高空波动和副高边缘影响，未来几天我市云量多，间中有雷阵雨，预计 25 日受冷空气和切变线共同影响，我市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并伴有 8 级左右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平均累积雨量 30~45 毫米，最大雨量 60~80 毫米，1 小时最大雨量 30~40 毫米，强降水相对集中时段在 25 日白天；26-27 日降水趋于减弱。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报送灾情险情信息，严禁瞒报迟报漏报，突发事件信息要及时报告市三防办（值班电话：2222583，传真：2246109）。

附件：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

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

抄报：吴邓文、陈贤清、张秋城同志。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用笺

转发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市三防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据气象部门预测，受高空波动和副高边缘影响，未来几天我市云量多，间中有雷阵雨，预计 25 日受冷空气和切变线共同影响，我市有中到大雨，局部暴雨，并伴有 8 级左右雷雨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平均累积雨量 30～45 毫米，最大雨量 60～80 毫米，1 小时最大雨量 30～40 毫米，强降水相对集中时段在 25 日白天；26-27 日降水趋于减弱。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报送灾情险情信息，严禁瞒报迟报漏报。突发事件信息要及时报告市三防办（值班电话：8768399，传真：8768330）。

附件：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4月21日

办公室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报：蔡淡群、李晋龙、杨广新同志。

抄送：市委办、市政府办。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当前强降雨强对流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防汛防旱防风防冻联合指挥部，省防总各成员单位：

根据气象部门预报，未来一周我省雷雨频繁，4月23日至25日将迎来汛期首场暴雨过程，主要落区为粤北和珠江三角洲，有大到暴雨局部大暴雨，雷雨时伴有8~10级短时大风和冰雹等强对流天气。为扎实做好防御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层层压实三防责任

目前全省已经历多轮强降雨强对流天气过程，此轮强降雨持续时间长、累积雨量大、局地雨强强，且与前期降雨集中区域高度重叠，致灾风险较高。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强降雨强对流带来的安全风险，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进一步强化党政共管、逐级包保的三防责任体系，按照责任对接“三个联系”要求，确保三防责任落实到岗到人。

二、加强监测预报预警

气象、水文、水利、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加强监测预报预警，

紧盯雨情、水情、工情以及山洪地质灾害风险变化，采用多种渠道，广泛向公众发布预警信息和防范提醒。要针对短时强降雨和夜间降雨，强化分镇短临预警、暴雨重现期预警和夜间防范提醒。要严格落实直达基层责任人暴雨预警双重“叫应”机制，确保基层能够第一时间采取防范应对措施。各级防指要加强综合会商和工作调度，及时启动应急响应，特别是发布暴雨红色预警的地区必须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

三、落实重点领域安全防范措施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突出重点，有针对性地做好防御工作。山洪地质灾害防御方面，要发挥群测群防机制作用，加强山洪易发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特别是要对临山、临崖、临坡路段及居住区强化巡查值守，对山区旅游景区、漂流娱乐设施、非开放的自然保护区、林场以及网红打卡点等区域强化安全管控。江河洪水防御方面，要加强洪水监测和堤围巡查，及时转移沿河低洼地区群众。特别要加强中小河流洪水防御。城市安全防范方面，要密切关注广交会等大型活动，及时提醒境外参展商和游客做好安全防范措施。要提前疏浚排水管网，对下沉式立交、隧道、地下空间等易涝点预置应急排涝设备和队伍，落实警示标识和交通管制措施。雷雨大风期间，要提前落实临时搭建物、厂房工棚、户外广告牌等防风措施，严禁各类户外高空作业，落实危化品企业防雷防潮措施。交通安全防范方面，要针对高边坡、高填方、急弯陡坡、临水临河路段等防范重点，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和夜间

巡查，落实涉险路段安全防护、交通分流、应急抢修和紧急度汛措施。水利工程安全管理方面，要重点加强水利工程历史溃口段、险工险段、穿堤建筑物、超警河段堤防的巡查防守，密切关注小水库、小山塘、小水电站、小堤围、小水闸安全，病险水库要空库运行。海上安全防范方面，要加强海上各类船只安全防范措施，严格落实渔业安全生产“六个 100%”要求，做到不安全、不出海。

四、强化人员转移避险

各地要严格落实特殊群体临灾转移“四个一”和避险转移“四个一律”等工作机制，按照“应转尽转、应转早转”的原则，组织危险区域人员转移避险，做到提前避让、主动避让、预防避让。要密切关注偏远山区、城乡结合部、工地营地、林场、窝棚、代耕农、小水电站、野景点等容易忽略区域和老人、幼儿、孕妇、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确保巡查到位、通知到位、转移到位。要加强转移人员安置管理，解决好基本生活保障，坚决防止擅自冒险返回危险区域。

五、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加强风险研判，科学组织抢险救援力量和物资及时前置，确保遇有突发险情灾情时，能够第一时间开展应急处置。要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群防群控良好氛围。要加强救援人员自身安全保障，强化安全防护教育培训，配齐救生装备和安全护具。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

领导带班制度，重要险情灾情要第一时间报告省三防办、省应急管理厅（省应急管理厅值班电话：020-83137111，传真：020-83137222）。

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总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4月21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